

证券代码：430109

证券简称：中航讯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北京中航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3 月 31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英和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9,403,031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4.84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发布的《中航讯：2016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7-018) 和《中航讯：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17-019)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9,403,03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依据公司董事会 2016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，董事会就 2016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，并形成《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9,403,03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报告期内，公司委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了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，并出具了中汇会审[2017]0398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。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发布的《中航讯：2016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8）“第十节财务报告”部分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9,403,03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 2017 年的业务和人力资源规划，制定了 2017 年的全年预算方案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9,403,03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7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发布的《中航讯：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6）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692,28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股东李英和、张慧对该议案回避表决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(续聘)中汇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为进一步推动公司财务审计工作，提高公司审计效率，经公司综合评估各项条件，公司拟聘请（续聘）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9,403,03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依据公司监事会 2016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，监事会就 2016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，并形成《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9,403,03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发布的《中航讯：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0）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9,403,03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华沛德权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张永福、温秀琴

结论性意见：

本所律师认为，中航讯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、会议的表决程序等事项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中航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北京华沛德权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中航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北京中航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4 月 5 日